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1、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0 年 5 月 8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；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 年 5 月 8 日上午 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 年 5 月 8 日 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济南市浪潮路 1036 号 S05 号楼 401 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召集人：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张磊董事长

6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16 人，代表股份 626,919,45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3.5023%。

其中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5 人，代表股份 532,101,34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6.9228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11 人，代表股份 94,818,11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.5795%。

四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1、审议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2, 205, 52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 0579%；反对 7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1%；弃权 24, 713, 20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 654, 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. 942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1, 431, 18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 2952%；反对 73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8%；弃权 24, 713, 20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 654, 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. 704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、审议《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2, 205, 52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 0579%；反对 7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1%；弃权 24, 713, 20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 654, 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. 942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1, 431, 18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 2952%；反对 73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8%；弃权 24, 713, 20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 654, 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. 704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、审议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2, 173, 82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 0528%；反对 32, 4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52%；弃权 24, 713, 20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 654, 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. 942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1, 399, 488

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2622%；反对 32,43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37%；弃权 24,713,20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654,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.704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4、审议《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2,205,52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0579%；反对 7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；弃权 24,713,20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654,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.942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1,431,18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2952%；反对 73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8%；弃权 24,713,20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654,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.704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5、审议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2,205,22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0578%；反对 1,0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2%；弃权 24,713,20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654,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.942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1,430,88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2949%；反对 1,03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1%；弃权 24,713,20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654,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.704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6、审议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2,264,5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0673%；反对 7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；弃权 24,654,178 股（其

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654,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.932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1,490,21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3566%；反对 73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8%；弃权 24,654,178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654,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.6427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7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6,144,390 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2%；反对 736 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96,144,39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2%；反对 73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8、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19 年度报酬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1,993,2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0240%；反对 213,02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0%；弃权 24,713,20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654,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.942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1,218,89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0744%；反对 213,02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216%；弃权 24,713,202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654,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.704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9、审议《关于增加金融机构业务相关授权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2,264,2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0672%；反对 7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；弃权 24,654,478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654,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.932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1,489,91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3563%；反对 73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8%；弃权 24,654,478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654,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.643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10、审议《关于办理应收账款转让及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2,263,4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0671%；反对 1,0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2%；弃权 24,654,978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654,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.932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1,489,11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3554%；反对 1,03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1%；弃权 24,654,978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654,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.6435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11、审议《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2,264,5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0673%；反对 73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1%；弃权 24,654,178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654,178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.932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

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投票表决情况为: 同意 71, 490, 212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 3566%; 反对 736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8%; 弃权 24, 654, 178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 654, 178 股)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. 6427%。

表决结果: 通过。

12、审议《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 同意 602, 264, 545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 0673%; 反对 736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1%; 弃权 24, 654, 178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 654, 178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. 9326%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 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投票表决情况为: 同意 71, 490, 212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 3566%; 反对 736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08%; 弃权 24, 654, 178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4, 654, 178 股)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. 6427%。

表决结果: 通过。

13、审议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;

本议案按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审议,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:

(1) 选举张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: 同意 595, 168, 957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. 9355%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 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投票表决情况为: 同意 64, 394, 624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6. 9765%。

表决结果: 当选。

(2) 选举彭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: 同意 594, 478, 042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. 8253%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 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投票表决情况为: 同意 63, 703, 709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6. 2579%。

表决结果：当选。

(3) 选举袁安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01,871,74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004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1,097,40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3.9480%。

表决结果：当选。

(4) 选举吴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01,932,14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0143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1,157,8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当选。

14、审议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按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审议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(1) 选举王爱国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02,149,95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049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1,375,62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2374%。

表决结果：当选。

(2) 选举王培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02,163,25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0511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1,388,92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2512%。

表决结果：当选。

15、审议《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按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审议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(1) 选举王春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情况:同意 601,007,465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5.8668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投票表决情况为:同意 70,233,132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3.0491%。

表决结果:当选。

(2) 选举陈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情况:同意 602,042,971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0319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投票表决情况为:同意 71,268,638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1261%。

表决结果:当选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:王海青、陈朋朋

3. 结论性意见: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;出席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;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;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.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;

2.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